

上海市杨浦区体育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杨浦区体育局编制。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上海杨浦”门户网站（www.shyp.gov.cn）下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区体育局办公室：65141415。

2019 年是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颁布实施的第一年，区体育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认真落实《2019 年杨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有关文件要求，截止 2019 年底，区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平稳，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规范有序地开展。

（一）主动公开总体情况。

本年度区体育局在“上海杨浦”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委办局信息公开—体育局）主动公开信息公开专栏发布规划计划 3 件，部门公文 50 件，行政事务 4 件，其他 5 件。

本年度区体育局无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在政府机构及其主要职能专栏内主动公开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行政许可涉及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审批、二、三级运动员审批、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公共体育场所拆迁或

者改变其功能、用途的审批 4 个项目 88 次处理决定。较 2018 年减少一个项目 185 次处理决定；年内无行政处罚、行政强制事项；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公开区本部门财政预算、决算信息；无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无重大建设项目；无涉及扶贫、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信息；无涉及突发公共事件等信息；无涉及环境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生产、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等信息；无公务员招考信息；无涉及市政建设、公共服务、公益事业、土地征收、房屋征收、治安管理、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总体情况

区体育局 2019 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申请人为自然人，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取费用 0 元。年内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根据《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修订《杨浦区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制定《杨浦区体育局政务公开标准化事项目录》。全面落实公文属性认定机制和保密审查机制。重新修订杨浦区体育局发文稿，设置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栏，公文形成时均同步进行保密审查，明确公文公开属性，并经主要领导审核后方可发布。完善信息发布审查机制，在上海市体育局网站、杨浦体育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发布的信息严格开展保密审查、领导审批，既防止出现因公开不当导致失密、泄密的问题，又确保公众的知情权。

（四）平台建设情况

原杨浦区体育局网站内容整合进入“上海杨浦”门户网站后，区体育局主动公开信息通过“上海杨浦”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对外发布。政务新媒体“杨浦体育”微信公众号也是本局政务信息发布、接受公众监

督的渠道之一。区体育局 2019 年通过微信公众号共推送信息 330 条。2019 年多次在东方体育日报、上观新闻及解放网上发布工作信息。如 6 月 10 日在解放网发布“上海首个全人群健身中心在杨浦开业，来玩健身的除了年轻人还有老人和残障人士”；7 月 1 日东方体育日报刊登“顶尖青训聚会共促国际交流—白洋淀杯上海国际少年足球赛战火重燃”；9 月 27 日上观新闻发布“历时 5 个月的“杨超”快赶上中超周期了，上海滩体验最佳的业余足球赛事是怎样炼成的？”。通过加强与主流媒体、新媒体的沟通联系，拓宽公开渠道，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五）监督保障情况

区体育局党政班子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局长、党组书记吕晓钧直接分管政务公开工作，并在局党组会议上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商讨、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区府办组织的每一次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和专题讲座，认真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贯彻落实新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报送季度信息公开统计信息，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公开意识和对信息公开的认定能力。根据区府办要求，对照《政务公开社会评议终期评估表》进行自查，制定整改措施，并将在下一年政务公开工作中加强改进，避免问题重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4	8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	6565776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经过一年的努力，区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进展，但是仍有如下主要问题：

1、信息公开渠道比较单一。

2、非公文类政府信息栏目维护不及时，部分栏目信息发布时间间隔较长。

针对上述问题，区体育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1、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充分依托互联网优势，打造全新的“杨浦体育”网上服务平台，有效整合区域内各类体育设施及场馆资源，贴近群众需求公开体育服务资讯信息，创新优质、公益的配送方式，不断提升体育服务能级和设施管理能效，推动呈现集资讯、服务、宣传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智慧+体育区块链视窗效应。

2、对“上海杨浦”门户网站上“体育局专栏”的各发布栏目进行梳理，对长期无更新内容的栏目进行合并或调整，确保所设栏目信息按更新时间段进行更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按时完成政府信息公开事项标准化目录的编制工作。按照市体育局和区政府要求，对照市、区政府公开工作要点，梳理公共文化体育领域公开政务事项，制定《杨浦区体育局政务公开标准化事项目录》。公开 8 项内容，包含 6 项行政审批，2 项区域公共体育设施，保证体育领域社会公共事业建设政府信息公开。

2、办理结果公开。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根据区政府督查室要求，及时公开由本单位主办与合办牵头办理的建议提案结果；对同意成立体育类社会组织、行政审批结果等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以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办理复文都能及时规范的向社会公开。

上海市杨浦区体育局

2020 年 1 月 21 日